林洋集团总裁陆永华考察浙江同景新能源集团 布局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电站战略

2016年伊始，为顺应国家光伏补贴政策及光伏应用的发展趋势，林洋能源将公司新能源版图定位于中东部地区，以江苏为中心，辐射辽宁、华北、河南、云南等六个区域，形成“一体六翼”新格局。面对中东部地区土地资源有限的问题，提升整体光伏电站的系统发电效率刻不容缓。带着如何提高光伏电站单位土地面积的利用率及发电效率，发展创新光伏发电模式等一系列思考，3月20日，林洋集团总裁、林洋能源董事长陆永华先生率林洋光伏副董事长顾永亮先生、林洋新能源裴骏总经理，共赴浙江同景新能源集团进行考察交流。同景集团总裁吴建农先生热情接待了陆总裁一行，双方就发展分布式光伏电站的经验、农光互补发电领域的先进技术以及未来的合作意向等进行了深入交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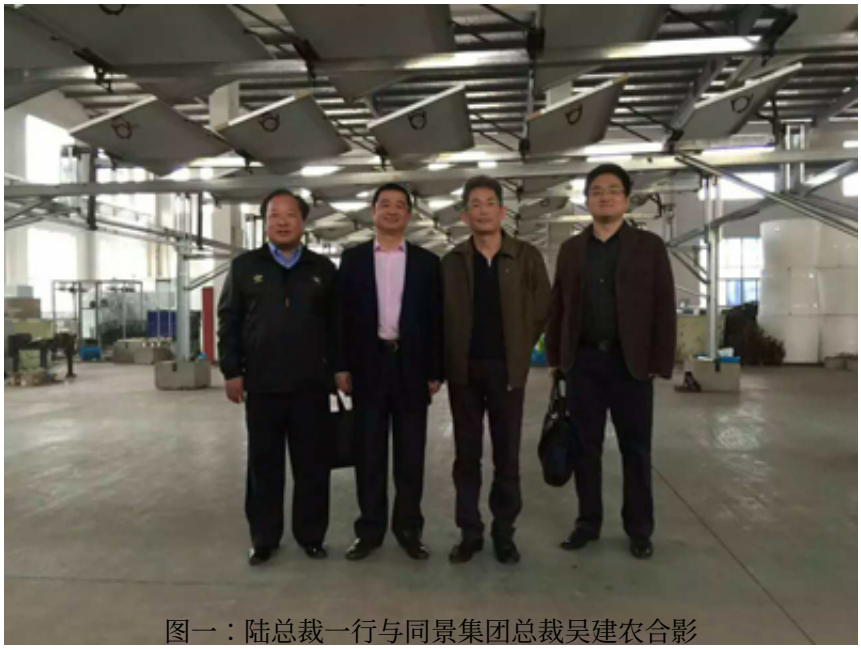
图一：陆总裁一行与同景集团总裁吴建农合影

考察过程中，双方就近年来各自在分布式光伏电站领域的发展情况做了充分沟通。同景新能源分享了其在建设农光互补光伏电站方面的丰富经验，并详细介绍了针对传统地面电站占地大的缺点，自主创新研发的同景双轴联动跟踪系统和同景双轴农业大棚联动跟踪系统，彻底解决了发展光伏与农业产出的矛盾，可有效提升发电量25%-30%。

在听取了同景新能源的相关介绍后，陆永华总裁对同景新能源的农光互补创新结合模式表示充分肯定，对其自主研发的产品和技术给予了高度评价，并冒雨亲临同景30MW农光互补跟踪电站项目和水光互补漂浮式光伏示范项目现场，实地考察及调研创新技术的实际应用情况。随后，陆总裁一行又深入同景工厂生产车间，参观相关的创新技术产品的生产制造过程，并亲自体验了支架的可操作性。

图二：陆总裁在厂房内亲手操作同景专利产品

近年来，随着光伏产业的迅猛发展，我国可利用的荒地、荒山、荒滩以及屋顶等资源已远远不能满足从事光伏电站建设的需求，光伏产业亟需进行转型升级。结合其他产业、互相协调发展已成为一条分布式光伏行业未来发展的重要出路。国土资源厅最近发出《光伏用地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光伏农业是光伏产业和现代农业相结合的创新模式，是供给侧改革的重要抓手以及实现可持续光伏发展的有效手段。

目前，林洋能源在中东部累计光伏电站项目储备已超1.5GW，为合理利用土地资源，70%左右都将采用农光互补的建设模式。林洋集团旗下还设有高效农业公司，与上市公司新能源板块业务有效协同，真正做到农业先行、农光互补，以光伏产业支撑农林渔业的发展，带动当地就业，改善当地税收，实现“一、二、三产”规模化立体发展。

在考察最后，陆总裁指出，光伏的绿色发展已经成为趋势，农业光伏的发展任重道远。林洋能源一直致力于成为分布式能源、能效管理领域最大的互联运营和服务商，今后将在开发建设分布式光伏电站的过程中，积极涉猎并采用创新技术，打造集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环境效益于一体的林洋特色高效分布式光伏电站。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91205.html